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4

转债代码：113640

转债简称：苏利转债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大连永达苏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永达苏利”）
- 本次担保金额：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利制药科技江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利制药”）持有大连永达苏利 40%的股权。大连永达苏利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长兴岛支行（以下简称“建行大连长兴岛支行”）申请 20,000 万元的人民币贷款，根据持股比例计算，苏利制药拟为大连永达苏利该笔贷款中的 8,000 万元本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目前已实际为大连永达苏利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不包含本次担保）。
 - 因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汪静莉女士担任大连永达苏利的董事，因此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 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一、关联担保情况概述

因业务发展需要，大连永达苏利向建行大连长兴岛支行申请 20,000 万元的人民币贷款。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利制药拟按照 40%的持股比例为大连永达苏利本次贷款中的 8,000 万元本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大连永达苏利股东江苏永达药业有限公司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汪静莉女士以及缪金凤女士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的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大连永达苏利药业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44MA10TH804E

3、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张才德

6、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29 日

7、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长兴岛经济区灯塔路 109 号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大连永达苏利总资产为 10,849.4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65.9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065.90 万元，净资产为 9,783.50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7.25 万元，资产负债率 9.82%。（以上数据业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大连永达苏利总资产为 10,260.60 万元，负债总额为 473.15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473.15 万元，净资产为 9,787.45 万元；2022 年 1-3 月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 3.95 万元，资产负债率 4.61%。（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大连永达苏利尚在建设中。

10、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江苏永达药业有限公司	51%
2	苏利制药科技江阴有限公司	40%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昌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
	合计	100%

（二）关联关系

因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汪静莉女士担任大连永达苏利董事，大连永达苏利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

三、关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协议目前尚未签署，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担保事宜，担保的金额、方式、期限以苏利制药与银行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利制药按照持有大连永达苏利的股权比例为其人民币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基于参股公司的项目建设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在实施过程中，公司将积极加强与大连永达苏利沟通，及时了解其项目建设进展及后续经营情况，以有效规避风险和保障公司利益。

本次关联担保事项有利于满足参股公司的项目建设需求，本次关联担保体现了公司对参股公司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相关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汪静莉女士、缪金凤女士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在对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认为：本次被担保对象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参股公司，该对象的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本次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都符合《上海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所提供担保的行为是基于项目建设需要，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因此，董事会同意上述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事项，并提请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事项符合参股公司项目建设需要，本次关联担保事项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鉴于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参股公司项目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公司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汪静莉女士、缪金凤女士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

因此，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并同意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控股子公司之间及公司对参股公司进行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14.31 亿元（包含本次担保），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3.01%，其中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9.21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4.12%，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审阅及独立董事意

见

3、大连永达苏利药业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季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30 日